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258855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7日

商 标

普瑞联惠

申 请 人 青岛如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重庆中路877号甲-1号211-5室

代理机构 青岛知企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药物饮料；中药材；膏剂；人用药；医用营养品；酶膳食补充剂；医用的营养糖果；DHA藻油膳食补充剂；医用保健袋；卫生巾